

新北市樹林區山佳國民小學
新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
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
中華民國 108 年度

壹、基金來源：

- 一、勞務收入：本年度預算數為 8 萬 3 千元，主要為教師甄試報名費 3 千元、學校場地租借收入 8 萬元。
- 二、財產收入：本年度預算數為 6 千元，主要為專戶利息收入 6 千元。
- 三、政府撥入收入：本年度預算數為 4,911 萬 6 千元，主要為市庫撥款收入 4,911 萬 6 千元。
- 四、教學收入：本年度預算數為 93 萬 6 千元，主要為幼兒園學生活動費 13 萬 6 千元、幼兒園學費 80 萬元。
- 五、其他收入：本年度預算數為 6 萬 4 千元，主要為資源回收收入 2 萬元、公有宿舍使用費 4 萬 4 千元。

貳、基金用途：

- 一、國民教育業務計畫：本年度預算數為 5,014 萬 5 千元，主要擬新購各科教學設備，充實各科教材，以提高教學效能，革新教學方法；辦理場地開放、藝文競賽、數位教學、科學推廣、學生輔導等項目，以期透過各項活動，強健學生身心體魄，增進學生生活智慧；配合校務推動行政處室支援工作，進而增進運作效能。
- 二、建築及設備業務計畫：本年度預算數為 6 萬元，包括其他設備 6 萬元，主要係辦理充實各項教學及行政相關設備以改善教學環境，增進教學效能。